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039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 受让公司回购股份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实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现将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根据《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自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普通股（以下简称“标的股票”），具体如下：

（一）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决定以公司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589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二）公司于2024年3月7日披露《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906,000股，最高成交价格为3.89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3.2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119,940.00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回购区间为2024年2月21日至2024年2月28日。鉴于实际回购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既定的回购金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金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三）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决定对已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将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购股情况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开立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173。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情况

根据《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参加对象自筹出资不超过7,235,940元，以“份”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份额上限为7,235,940份，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筹集资金总额为7,011,840元，实际认购份额为7,011,840份，未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上限。本员工持股计划不涉及公司向参加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为参加对象贷款提供担保，不涉及杠杆资金，不涉及第三方为参加对象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情况

根据《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购买标的股票不超过2,906,000股，购股价格为2.49元/股，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2026年9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标的股票2,816,000股已于2026年9月16日由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至“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51%，购股价格为2.49元/股。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述人员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与自身及其关联方相关事项时应当回避表决。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独立运作，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管理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维护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实际认购份额较为分散，各参加对象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者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担任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密切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如存在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形的，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者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